证券代码: 832802 证券简称: 保丽洁 主办券商: 华泰联合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4 月 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年3月27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陆慧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结合2021年工作进行总结,编制了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(1)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- (2)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,未发现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- (3)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经审议,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经审议,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充分考虑了各项基本假设,在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市场开拓情况以及目前的现实基础、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的基础上编制而成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 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公司决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为:暂不分红,不转增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情况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对 2021 年度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,认为上述关

联交易遵循自愿、有偿、公平的商业原则,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,交易定价公允 合理,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,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,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,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(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)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,并制定了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》,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。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至 2021 年财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,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19至2021年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,公司确认并同意报出经审计财务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(股转系统办发

<2021>116号)及相关安排,公司对2021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,对照公司实际治理情况,公司拟制定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7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7 日